

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2月11日在杭州市滨江区聚工路19号8幢19层会议室举行，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2月10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小平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逐项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股份回购，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,000万元，不超过人民币50,000万元，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0.00元/股，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用作后续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。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。通过制定本股份回购计划，体现公司对长期内在价值的坚定信心，让投资者对公司长期内在价值有更加清晰的认识，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，推动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向公司长期内在价值的合理回归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《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。

1、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2、回购股份的方式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3、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、定价原则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4、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5、回购股份的种类、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6、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7、决议的有效期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8、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四日